

广东缘启医药有限公司咨询/推广服务合同

甲方：广东缘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称为甲方）

签约地：广州市白云区

乙方：急达兔大药房（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称为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资源整合、合作共赢的思路，经友好协商，按照下列条款制定本合同：

一、合作品种：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生成企业	进价(元/盒)	推广费(元/盒)	渠道
1	金天格胶囊	24粒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5	6	广州国盈

二、双方责任：

1. 推广服务费用是用于推广过程中进行促销活动费用，推广服务费用金额按乙方从甲方指定购进渠道广州国盈医药有限公司实际购进数量并提供实际流向为依据，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双方按月度结算，甲方根据乙方当月产生购进总量，于隔月月底之前将推广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乙方出具发票给甲方。

2. 该协议品种不允许直接或间接挂B端，C端销售（美团快递全国也视为C端销售），允许在o2o本地销售（销售区域：广东省）。若乙方出现违规行为，乙方同意按照实际买货发生数量扣罚推广费用。

3. 本协议有效期：2026年4月3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可生效。本合同签字或盖章的电子版扫描件、传真件、照片都视同原件，与原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解决纠纷方式：由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在本地法院起诉向违约方追偿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存费，鉴定费差旅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甲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手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